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遵守新冠疫情防控各项管理规定，按照对自己负责、对他人负责负责的原则，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，郑重作出如下承诺:

一、本人近14天内没有外出到境外、省外其它疫点及疫情中高风险地区。

二、本人没有患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、不是无症状感染者，不是上述两类人员的密切接触者。14天以来，没有因为发热、干咳、乏力等症状到医院就诊过。

三、本人近14天内没有接触过从境外、疫点、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回来的人员。

四、本人自觉接受各方监督，保证遵守新冠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履行好疫情防控责任。

五、本人自愿承诺，以上情况如有瞒报、谎报，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的，一经查实，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2021年9月6日